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111之8號7樓

電話：(02)8512371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4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55~56		三十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57		三二
(十) 其 他	57		三三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58		三四
(十二) 部門資訊	58~59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蕭 俊 祥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特定客戶之銷貨真實性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之交易對象為經銷商，基於對財務報表重大性之考量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是將單筆銷貨金額偏高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及二三。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14 年度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3. 取得特定客戶期後收款明細，抽核其期後收款相關憑證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是否存有異常，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 錦 川

施錦川



會計師 曾 建 銘

曾建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6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九)	\$ 377,278	13	\$ 251,893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37,657	1	36,46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九)	257,935	9	191,550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21,864	1	41,94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一、二三及二九)	276,272	9	332,066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一、二三、二九及三十)	1,742	-	4,64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九)	10,726	-	5,18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及三十)	8	-	5	-
130X	存貨(附註四、十二及三一)	772,508	26	798,080	28
1419	其他預付費用	18,670	1	11,443	-
1421	預付貨款	34,525	1	33,448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八)	12,760	1	25,17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821,945</u>	<u>62</u>	<u>1,731,884</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九及二九)	35,316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三一及三二)	793,571	27	875,489	3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21,273	4	122,964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9,105	1	11,61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85,422	3	56,417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二)	45,755	2	37,189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	7,931	-	6,97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八)	9,028	-	5,76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07,401</u>	<u>38</u>	<u>1,116,404</u>	<u>3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929,346</u>	<u>100</u>	<u>\$ 2,848,28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 90,000	3	\$ 75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6,899	-	6,94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及二九)	86,394	3	75,408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二九)	127,270	4	132,28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二五及二九)	46,684	2	43,37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16,542	1	15,214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九及二九)	598	-	17,66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二九)	5,445	-	6,72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79,832</u>	<u>13</u>	<u>298,358</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986	-	18,00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96,145	7	186,579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60,655	2	57,170	2
2645	存入保證金	99	-	33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57,885</u>	<u>9</u>	<u>262,080</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637,717</u>	<u>22</u>	<u>560,438</u>	<u>2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二及二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	726,000	25	726,000	26
3200	資本公積	282,857	10	283,555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8,753	12	317,230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3,592	7	225,393	8
3350	未分配盈餘	976,070	33	887,822	3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518,415</u>	<u>52</u>	<u>1,430,445</u>	<u>50</u>
3400	其他權益	(280,576)	(10)	(193,592)	(7)
3500	庫藏股票	-	-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246,696</u>	<u>77</u>	<u>2,246,408</u>	<u>79</u>
36XX	非控制權益	44,933	1	41,442	1
3XXX	權益總計	<u>2,291,629</u>	<u>78</u>	<u>2,287,850</u>	<u>8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929,346</u>	<u>100</u>	<u>\$ 2,848,28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俊祥

經理人：陳威志

會計主管：陳昭志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4110	\$ 2,639,429	101	\$ 2,812,887	101
4170	(4,076)	-	(3,486)	-
4190	(34,529)	(1)	(39,272)	(2)
4800	17,471	-	20,196	1
4000	<u>2,618,295</u>	<u>100</u>	<u>2,790,325</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二四）			
5110	(1,598,163)	(61)	(1,745,985)	(62)
5800	(55,998)	(2)	(54,861)	(2)
5000	<u>(1,654,161)</u>	<u>(63)</u>	<u>(1,800,846)</u>	<u>(64)</u>
5900	<u>964,134</u>	<u>37</u>	<u>989,479</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			
6100	(357,207)	(14)	(359,200)	(13)
6200	(215,796)	(8)	(216,566)	(8)
6300	(34,020)	(1)	(37,890)	(1)
6450	(32,453)	(1)	(3,299)	-
6000	<u>(639,476)</u>	<u>(24)</u>	<u>(616,955)</u>	<u>(22)</u>
6900	<u>324,658</u>	<u>13</u>	<u>372,524</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四）			
7100	14,438	1	9,315	-
7110	530	-	530	-
7130	1,002	-	1,358	-
7190	2,801	-	1,964	-
7230	7,839	-	15,528	1
7510	(5,087)	-	(5,105)	-
7210	511	-	1,013	-
7228	-	-	169	-
7229	9,592	-	-	-
7235	568	-	12,865	-
7590	(2,530)	-	(1,609)	-
7000	<u>29,664</u>	<u>1</u>	<u>36,02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54,322	14	\$ 408,552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90,844)	(4)	(87,443)	(3)
8000	本年度淨利	<u>263,478</u>	<u>10</u>	<u>321,109</u>	<u>12</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二及二五)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318)	(4)	40,078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1,718</u>	<u>1</u>	(7,95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7,710)	(3)	<u>32,128</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75,768</u>	<u>7</u>	<u>\$ 353,237</u>	<u>1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62,210	10	\$ 315,233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u>1,268</u>	-	<u>5,876</u>	-
8600		<u>\$ 263,478</u>	<u>10</u>	<u>\$ 321,109</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5,226	7	\$ 347,034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u>542</u>	-	<u>6,203</u>	-
8700		<u>\$ 175,768</u>	<u>7</u>	<u>\$ 353,237</u>	<u>1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3.61</u>		<u>\$ 4.37</u>	
9850	稀 釋	<u>\$ 3.59</u>		<u>\$ 4.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俊祥



經理人：陳威志



會計主管：陳昭志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72,600	\$ 726,000	\$ 277,703	\$ 293,667	\$ 166,229	\$ 785,053	(\$ 225,393)	\$ -	(\$ 15,674)	\$ 2,007,585	\$ 39,761	\$ 2,047,346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563	-	(23,563)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9,164	(59,164)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29,737)	-	-	-	(129,737)	-	(129,737)	
L1	處分庫藏股票	-	-	5,852	-	-	-	-	-	15,674	21,526	-	21,526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4,522)	(4,522)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315,233	-	-	-	315,233	5,876	321,109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1,801	-	-	31,801	327	32,128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15,233	31,801	-	-	347,034	6,203	353,23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2,600	726,000	283,555	317,230	225,393	887,822	(193,592)	-	-	2,246,408	41,442	2,287,850	
B1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523	-	(31,523)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1,801)	31,801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74,240)	-	-	-	(174,240)	-	(174,240)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2,949	2,94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698)	-	-	-	-	-	-	(698)	-	(698)	
D1	114 年度淨利	-	-	-	-	-	262,210	-	-	-	262,210	1,268	263,478	
D3	11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6,874)	(110)	-	(86,984)	(726)	(87,710)	
D5	11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2,210	(86,874)	(110)	-	175,226	542	175,768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2,600	\$ 726,000	\$ 282,857	\$ 348,753	\$ 193,592	\$ 976,070	(\$ 280,466)	(\$ 110)	\$ -	\$ 2,246,696	\$ 44,933	\$ 2,291,6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俊祥



經理人：陳威志



會計主管：陳昭志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54,322	\$ 408,55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3,384	103,311
A20200	攤銷費用	4,581	4,66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453	3,29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之淨利益	(568)	(12,865)
A20900	財務成本	5,087	5,105
A21200	利息收入	(14,438)	(9,315)
A21300	股利收入	(1,002)	(1,35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9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11)	(1,013)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9,592)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39)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6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287	(6,98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077	(22,910)
A31150	應收帳款	56,910	2,90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98	1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068)	(18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	(5)
A31200	存 貨	19,765	(79,295)
A31220	其他預付費用	(7,227)	(1,105)
A31230	預付款項	(1,077)	6,49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417	(12,882)
A31990	催 收 款	(33,482)	(1,400)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47)	(988)
A32150	應付帳款	10,986	(21,474)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5,033)	13,64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76)	(1,1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43,804	380,91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789	6,22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02	1,35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066)	(5,1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251)	(74,05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7,278	309,286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387)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385)	(104,681)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226)	(26,713)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598	29,270
B02600	處分待出售資產價款	16,12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012)	(20,8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28	1,31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58)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2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726)	(2,278)
B05500	取得使用權資產	(864)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542)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7,97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291)	(36,25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7,037)	(151,0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9,250	(102,25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8,33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4,083)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32)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7,321)	(16,392)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74,240)	(129,737)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15,62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25	(4,19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101)	(228,60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755)	24,34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5,385	(46,07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1,893	297,96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7,278	\$ 251,8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蕭俊祥



經理人：陳威志



會計主管：陳昭志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4 年以從事衛生瓷器製造銷售為業而成立聯拓精業股份有限公司，而於 77 年 1 月 26 日改組設立三煜興業有限公司，並自 92 年起更名為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浴缸、馬桶等衛浴設備、給水銅器之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 102 年 10 月 24 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會計準則)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清算子公司於當期至清算完成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表六。

(五) 外幣

各個體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之減損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一定天數者，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碳費負債準備

依我國碳費收費辦法等相關法規認列之碳費負債準備，係根據清償當年度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瓷器類馬桶、出水類龍頭等衛浴設備產品之銷售。由於相關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四) 租賃

本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於未來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80	\$ 2,2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7,912	240,89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6,286	8,750
	<u>\$ 377,278</u>	<u>\$ 251,89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37,657</u>	<u>\$ 36,461</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29,000	\$ -
債務工具投資	6,316	-
	<u>\$ 35,316</u>	<u>\$ -</u>

(一) 權益工具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興櫃股票	<u>\$ 29,000</u>	<u>\$ -</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無質抵押之情事。

(二) 債務工具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外投資		
國外公司債	<u>\$ 6,316</u>	<u>\$ -</u>

合併公司之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於114年12月購買A公司所發行之5年期公司債，到期日為119年7月30日，票面利率與有效利率均為4.8385%。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總帳面金額	\$ 6,387	\$ -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6,387	-
公允價值調整	(71)	-
	<u>\$ 6,316</u>	<u>\$ -</u>

本合併公司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同時並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低，債務人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		
定期存款	<u>\$ 257,935</u>	<u>\$ 191,550</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4.75%~6.60%及 4.70%~6.00%。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非關係人	<u>\$ 21,864</u>	<u>\$ 41,941</u>
<u>應收帳款</u>		
非關係人	\$ 284,018	\$ 340,928
減：備抵損失	(<u>7,746</u>)	(<u>8,862</u>)
	<u>\$ 276,272</u>	<u>\$ 332,066</u>
關係人	<u>\$ 1,742</u>	<u>\$ 4,640</u>

本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介於 30~90 天，對應收帳款均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

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由於合併公司各類營業收入客戶群之損失型態各異，合併公司按各類營業收入客戶群採用不同準備矩陣，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等，本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彙列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65,297	\$ 15,864	\$ 4,599	\$ 285,7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997</u>)	(<u>2,832</u>)	(<u>2,917</u>)	(<u>7,746</u>)
攤銷後成本	<u>\$ 263,300</u>	<u>\$ 13,032</u>	<u>\$ 1,682</u>	<u>\$ 278,01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19,912	\$ 25,392	\$ 264	\$ 345,56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827</u>)	(<u>6,881</u>)	(<u>154</u>)	(<u>8,862</u>)
攤銷後成本	<u>\$ 318,085</u>	<u>\$ 18,511</u>	<u>\$ 110</u>	<u>\$ 336,706</u>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	\$ 8,862	\$ -	\$ 1,83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	-	33,554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101)	-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	(231)
外幣換算差額	-	(15)	-	(72)
年底餘額	<u>\$ -</u>	<u>\$ 7,746</u>	<u>\$ -</u>	<u>\$ 35,083</u>

	113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催收款
年初餘額	\$ -	\$ 6,932	\$ 1,128	\$ 1,14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919	-	1,38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1,148)	(716)
外幣換算差額	-	11	20	20
年底餘額	<u>\$ -</u>	<u>\$ 8,862</u>	<u>\$ -</u>	<u>\$ 1,832</u>

本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無質抵押之情事。

十二、存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120,397	\$ 128,457
在製品	50,532	63,135
製成品	271,973	230,118
商品存貨	329,606	376,370
	<u>\$ 772,508</u>	<u>\$ 798,080</u>

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55,747仟元及49,940仟元。

114及113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8,287	\$ -
存貨回升利益	-	(6,982)
存貨盤盈	(6,236)	(2,241)
存貨報廢損失	2,063	2,568
	<u>\$ 4,114</u>	<u>(\$ 6,655)</u>

本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額度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14年度	113年度
待出售土地	\$ -	\$ -

本合併公司之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 4 月因政府項目建設需要，與交通部及苗栗縣政府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及地上物拆遷補償協議，故將政府徵收之資產 7,365 仟元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合併公司之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4 年 7 月完成資產點交，並於 114 年 7 月及 10 月分別取得交通部及苗栗縣政府之土地買賣交易價款共計 16,128 仟元，並認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9,592 仟元。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	99.9993%	99.9993%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凱昇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	51%	51%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POLARC CO., LTD.	銷售	57.33%	52%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設立 POLARC CO., LTD，以開拓越南防水建築材料市場。POLARC CO., LTD 於 112 年 5 月設立並取得營業登記證明，登記證資本額為美金 1,000 仟元；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6 月投入資本美金 520 仟元，持股比例為 52%，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另於 114 年 11 月投入資本美金 340 仟元，持股比例增為 57.33%。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206,158	\$ 783,768	\$ 545,045	\$ 85,837	\$ 38,818	\$ 47,311	\$ 394	\$ 1,707,331
增添	-	5,257	7,826	11,430	638	9,419	442	35,012
重分類	(7,365)	-	275	-	-	-	(275)	(7,365)
處分	-	-	(7,107)	(5,858)	(7,517)	(16,322)	-	(36,804)
淨兌換差額	-	(42,611)	(42,705)	(3,052)	(1,241)	(102)	(32)	(89,74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793</u>	<u>\$ 746,414</u>	<u>\$ 503,334</u>	<u>\$ 88,357</u>	<u>\$ 30,698</u>	<u>\$ 40,306</u>	<u>\$ 529</u>	<u>\$ 1,608,431</u>
累計折舊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294,742	\$ 413,756	\$ 52,976	\$ 26,645	\$ 43,723	\$ -	\$ 831,842
折舊費用	-	28,246	28,038	10,417	3,891	2,328	-	72,920
處分	-	-	(7,107)	(5,741)	(7,517)	(16,322)	-	(36,687)
淨兌換差額	-	(17,818)	(32,517)	(1,889)	(895)	(96)	-	(53,21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05,170</u>	<u>\$ 402,170</u>	<u>\$ 55,763</u>	<u>\$ 22,124</u>	<u>\$ 29,633</u>	<u>\$ -</u>	<u>\$ 814,860</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198,793</u>	<u>\$ 441,244</u>	<u>\$ 101,164</u>	<u>\$ 32,594</u>	<u>\$ 8,574</u>	<u>\$ 10,673</u>	<u>\$ 529</u>	<u>\$ 793,571</u>
113年12月31日及 114年1月1日淨額	<u>\$ 206,158</u>	<u>\$ 489,026</u>	<u>\$ 131,289</u>	<u>\$ 32,861</u>	<u>\$ 12,173</u>	<u>\$ 3,588</u>	<u>\$ 394</u>	<u>\$ 875,489</u>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206,158	\$ 767,117	\$ 529,759	\$ 79,960	\$ 35,600	\$ 47,274	\$ 616	\$ 1,666,484
增添	-	904	5,073	10,463	4,118	-	294	20,852
重分類	-	-	-	-	-	-	(533)	(533)
處分	-	(88)	(5,674)	(5,707)	(1,354)	-	-	(12,823)
淨兌換差額	-	15,835	15,887	1,121	454	37	17	33,35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6,158</u>	<u>\$ 783,768</u>	<u>\$ 545,045</u>	<u>\$ 85,837</u>	<u>\$ 38,818</u>	<u>\$ 47,311</u>	<u>\$ 394</u>	<u>\$ 1,707,331</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58,047	\$ 377,160	\$ 46,868	\$ 22,775	\$ 37,763	\$ -	\$ 742,613
折舊費用	-	30,657	30,743	10,829	4,915	5,929	-	83,073
處分	-	(88)	(5,674)	(5,404)	(1,354)	-	-	(12,520)
淨兌換差額	-	6,126	11,527	683	309	31	-	18,67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94,742</u>	<u>\$ 413,756</u>	<u>\$ 52,976</u>	<u>\$ 26,645</u>	<u>\$ 43,723</u>	<u>\$ -</u>	<u>\$ 831,842</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06,158</u>	<u>\$ 489,026</u>	<u>\$ 131,289</u>	<u>\$ 32,861</u>	<u>\$ 12,173</u>	<u>\$ 3,588</u>	<u>\$ 394</u>	<u>\$ 875,489</u>
112年12月31日及 113年1月1日淨額	<u>\$ 206,158</u>	<u>\$ 509,070</u>	<u>\$ 152,599</u>	<u>\$ 33,092</u>	<u>\$ 12,825</u>	<u>\$ 9,511</u>	<u>\$ 616</u>	<u>\$ 923,871</u>

114 及 113 年度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管理階層評估並無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主建物	50至55年
工廠建物	50年
其他	2至50年
機器設備	1至25年
運輸設備	5至25年
其他設備	1至10年
租賃改良	4.25至6.08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位於造橋鄉廠房之屋頂，係用以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並為運轉發電，藉此將售電予台灣電力公司；租賃期間為 108 年 3 月 14 日太陽光電系統商業運轉日起算至 20 年屆滿為止。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第1年	\$ 530	\$ 530
第2年	530	530
第3年	530	530
第4年	530	530
第5年	530	530
超過5年	<u>4,240</u>	<u>4,770</u>
	<u>\$ 6,890</u>	<u>\$ 7,420</u>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76,466	\$ 85,154
建築物	<u>44,807</u>	<u>37,810</u>
	<u>\$ 121,273</u>	<u>\$ 122,964</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5,832</u>	<u>\$ 11,72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890	\$ 3,094
建築物	<u>17,574</u>	<u>17,144</u>
	<u>\$ 20,464</u>	<u>\$ 20,238</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4年及113年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6,542</u>	<u>\$ 15,214</u>
非流動	<u>\$ 60,655</u>	<u>\$ 57,17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8.37%	8.37%
建築物	0.85%~8.37%	0.85%~8.37%

(三) 其他租賃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4,235</u>	<u>\$ 4,97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4,809)</u>	<u>(\$ 24,533)</u>

本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35,056
單獨取得	2,726
處 分	(1,355)
淨兌換差額	(1,93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4,496</u>
<u>累計攤銷</u>	
114年1月1日餘額	\$ 23,445
攤銷費用	4,581
處 分	(1,355)
淨兌換差額	(1,280)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5,391</u>
113年12月31日及114年1月1日淨額	<u>\$ 11,611</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9,105</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32,162
單獨取得	2,278
處 分	(79)
淨兌換差額	69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5,056</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腦軟體成本</u>
<u>累計攤銷</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8,429
攤銷費用	4,668
處分	(79)
淨兌換差額	42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3,445</u>
112年12月31日及113年1月1日淨額	<u>\$ 13,733</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1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20年

十八、其他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進項稅額	\$ 11,358	\$ 24,018
其他	<u>1,402</u>	<u>1,159</u>
	<u>\$ 12,760</u>	<u>\$ 25,177</u>
<u>非流動</u>		
長期預付費用	\$ 9,028	\$ 5,761
催收款	35,083	1,832
減：備抵損失	(35,083)	(1,832)
	<u>\$ 9,028</u>	<u>\$ 5,761</u>

十九、借款

(一) 短期借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	\$ 40,000	\$ 75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50,000</u>	<u>-</u>
	<u>\$ 90,000</u>	<u>\$ 75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45%~1.875% 及 2.35%。

(二)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台灣銀行		
中期營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114 年度利率 為 1.875%，借款期間自 110 年 1 月 15 日至 115 年 1 月 15 日，按月攤還本息，已於 114 年 6 月 12 日提前還款	\$ -	\$ 6,500
中期政策性借款，借款額度 35,000 仟元，114 年度利率 為 2.22%，借款期間自 113 年 6 月 14 日至 116 年 6 月 14 日，按月攤還本息，已於 114 年 6 月 12 日提前還款	-	29,167
華南銀行		
中期營運借款，借款額度 500 仟元美金，114 年度利率 8.25%，借款期間自 114 年 6 月 24 日至 117 年 8 月 24 日， 按月攤還本息	1,584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到期部分	(<u>598</u>)	(<u>17,667</u>)
	<u>\$ 986</u>	<u>\$ 18,000</u>

二十、應付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86,394</u>	<u>\$ 75,408</u>

應付帳款依合約約定時間支付，本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1,791	\$ 61,533
應付員工酬勞	17,451	20,390
應付董事酬勞	7,183	8,381
應付廣告費	4,046	6,047
應付運費	3,832	4,316
其他	32,967	31,615
	<u>\$127,270</u>	<u>\$132,282</u>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2,600</u>	<u>72,600</u>
已發行股本	<u>\$ 726,000</u>	<u>\$ 726,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267,122	\$ 254,700
合併發行股本溢額	9,481	9,481
庫藏股交易	5,852	5,85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註2)	325	174
行使歸入權	77	7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	13,271
	<u>\$ 282,857</u>	<u>\$ 283,555</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合併公司之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股東股息紅利。合併公司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本期稅後淨利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但本期可供分配盈餘低於本期稅後淨利時，不在此限。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票股利總額之 10%；但股票股利低於每股一元時，不在此限。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派盈餘提列。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4 日舉行董事會及 113 年 5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31,523</u>	<u>\$ 23,563</u>
特別盈餘公積	<u>(\$ 31,801)</u>	<u>\$ 59,164</u>
現金股利	<u>\$ 174,240</u>	<u>\$ 129,737</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4	\$ 1.8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如下：

	<u>114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6,221</u>
特別盈餘公積	<u>\$ 86,984</u>
現金股利	<u>\$ 159,72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2.2

以資本公積 23,958 仟元發放現金。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25,393	\$ 166,229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31,801)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u>-</u>	<u>59,164</u>
年底餘額	<u>\$ 193,592</u>	<u>\$ 225,393</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193,592)	(\$ 225,39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108,592)	39,751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之相關所得稅	<u>21,718</u>	(<u>7,950</u>)
年底餘額	<u>(\$ 280,466)</u>	<u>(\$ 193,592)</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u>110</u>)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10</u>)	-
年底餘額	<u>(\$ 110)</u>	<u>\$ -</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14年12月31日股數	<u>-</u>
113年12月31日股數	<u>-</u>

本公司董事會於113年9月2日決議將庫藏股524仟股以每股29.91元轉讓予員工，轉讓價款共計15,674仟元，庫藏股買回成本為15,674仟元，員工認股基準日為113年9月2日，本公司已於給與

日認列酬勞成本 5,900 仟元，並於 113 年 10 月股票交付員工日除列庫藏股票，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七)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41,442	\$ 39,761
本年度淨利	1,268	5,876
取得 POLARC CO., LTD. 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四)	5,595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6)	327
處分拜普之退還股款	-	(2,758)
凱昇衛浴發放現金股利	(2,646)	(1,764)
年底餘額	<u>\$ 44,933</u>	<u>\$ 41,442</u>

二三、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瓷器類	\$ 1,187,430	\$ 1,257,491
出水類	564,171	576,393
電子自動化類	319,727	323,867
櫥浴櫃類	157,810	177,258
浴缸類	56,541	63,287
其他	332,616	392,029
	<u>\$ 2,618,295</u>	<u>\$ 2,790,325</u>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u>\$ 278,014</u>	<u>\$ 336,706</u>	<u>\$ 341,674</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u>\$ 6,899</u>	<u>\$ 6,946</u>	<u>\$ 7,934</u>

114 及 113 年度之客戶合約收入，其中由期初合約負債轉列收入分別為 5,637 仟元及 4,453 仟元。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3,253	\$ 3,167
其他財務成本	2,637	2,166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803)	(228)
	<u>\$ 5,087</u>	<u>\$ 5,10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803	\$ 228
利息資本化利率	2.44%	1.95%

(二) 折舊及攤銷、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7,221	\$ 230,178	\$ 397,399	\$ 162,403	\$ 223,948	\$ 386,351
員工保險費	20,579	26,549	47,128	20,902	24,567	45,469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	-	-	1,498	4,402	5,900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827	6,750	8,577	1,750	5,954	7,704
董事酬勞	697	12,853	13,550	390	14,585	14,9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247	13,054	21,301	7,969	13,025	20,99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98,571</u>	<u>\$ 289,384</u>	<u>\$ 487,955</u>	<u>\$ 194,912</u>	<u>\$ 286,481</u>	<u>\$ 481,393</u>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4,424	\$ 28,496	\$ 72,920	\$ 48,553	\$ 34,520	\$ 83,073
使用權資產	2,099	18,365	20,464	2,247	17,991	20,238
	<u>\$ 46,523</u>	<u>\$ 46,861</u>	<u>\$ 93,384</u>	<u>\$ 50,800</u>	<u>\$ 52,511</u>	<u>\$ 103,311</u>
攤銷費用	<u>\$ 461</u>	<u>\$ 4,120</u>	<u>\$ 4,581</u>	<u>\$ 362</u>	<u>\$ 4,306</u>	<u>\$ 4,668</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八十為基層員工酬勞。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6 日及 114 年 3 月 4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4 及 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含基層員工酬勞）：

估列比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員工酬勞	4.75%	4.75%
董監事酬勞	2%	2%

金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7,059		\$ 19,905	
董監事酬勞	7,183		8,38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合併公司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6,784	\$ 77,6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021	84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360</u>	<u>(152)</u>
	87,165	78,36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138	7,472
國外扣繳稅款不得		
扣抵數	<u>1,541</u>	<u>1,60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0,844</u>	<u>\$ 87,4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u>\$ 354,322</u>	<u>\$ 408,55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0,201	\$ 81,304
免稅所得	(2,719)	(5,4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7,021	843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1,440	9,298
國外扣繳稅款不得扣抵數	1,541	1,60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3,360</u>	<u>(1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0,844</u>	<u>\$ 87,443</u>

合併公司之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依據「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稅務總局之同奈省稅務局」512/CT-TTHT文，最初投資項目之產品出口量達50%以上者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後擴大投資者非屬稅務優惠領域，適用稅率20%。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期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1,718</u>	<u>(\$ 7,950)</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46,684</u>	<u>\$ 43,37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554	\$ 6,170	\$ -	(\$ 25)	\$ 7,699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29	1,699	-	(116)	6,612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48,398	-	21,718	-	70,11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995	-	-	995
未實現毛利	<u>1,436</u>	<u>(1,436)</u>	<u>-</u>	<u>-</u>	<u>-</u>
	<u>\$ 56,417</u>	<u>\$ 7,428</u>	<u>\$ 21,718</u>	<u>(\$ 141)</u>	<u>\$ 85,42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海外投資)	\$ 186,375	\$ 9,511	\$ -	\$ -	\$ 195,886
未實現兌換利益	<u>204</u>	<u>55</u>	<u>-</u>	<u>-</u>	<u>259</u>
	<u>\$ 186,579</u>	<u>\$ 9,566</u>	<u>\$ -</u>	<u>\$ -</u>	<u>\$ 196,145</u>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012	\$ 536	\$ -	\$ 6	\$ 1,554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466	(1,510)	-	73	5,02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6,348	-	(7,950)	-	48,398
未實現兌換損失	379	(379)	-	-	-
未實現毛利	<u>1,374</u>	<u>62</u>	<u>-</u>	<u>-</u>	<u>1,436</u>
	<u>\$ 65,579</u>	<u>(\$ 1,291)</u>	<u>(\$ 7,950)</u>	<u>\$ 79</u>	<u>\$ 56,41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海外投資)	\$ 180,378	\$ 5,997	\$ -	\$ -	\$ 186,375
未實現兌換利益	<u>20</u>	<u>184</u>	<u>-</u>	<u>-</u>	<u>204</u>
	<u>\$ 180,398</u>	<u>\$ 6,181</u>	<u>\$ -</u>	<u>\$ -</u>	<u>\$ 186,579</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237</u>	<u>\$ 6,69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2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一) 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62,210</u>	<u>\$ 315,233</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u>72,600</u>	<u>72,216</u>
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3.61</u>	<u>\$ 4.37</u>

(二) 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62,210</u>	<u>\$ 315,233</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72,600	72,2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仟股)	<u>513</u>	<u>54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u>73,113</u>	<u>72,760</u>
稀釋每股盈餘 (元)	<u>\$ 3.59</u>	<u>\$ 4.33</u>

本合併公司董事會於 113 年 9 月 2 日決議將庫藏股 524 仟股以每股 29.91 元轉讓予員工，轉讓價款共計 15,674 仟元，庫藏股買回成本為 15,674 仟元，員工認股基準日為 113 年 9 月 2 日，本公司已於給與日認列酬勞成本 5,900 仟元，並於 113 年 10 月股票交付員工日除列庫藏股票，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七。

若本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合併公司於 113 年 9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依照「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規定，將庫藏股 524 仟股以每股 29.91 元轉讓予員工，給予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股票交付日期為 113 年 10 月 9 日，113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23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5,900 仟元(帳列薪資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二(二)及(六)。

本合併公司於 113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13年9月</u>
給與日股價	41.15 元
行使價格	29.91 元
預期波動率	16%
存續期間	0.06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18%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 1 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納入考量。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合併公司目前處於穩定經營階段，資本風險管理目標係確保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據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出整體性的規劃，以決定本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合併公司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7,657	\$ -	\$ -	\$ 37,65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非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興櫃股票	\$ -	\$ 29,000	\$ -	\$ 29,000
債務工具投資				
— 國外公司債	-	6,316	-	6,316
	\$ -	\$ 35,316	\$ -	\$ 35,316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6,461	\$ -	\$ -	\$ 36,461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興櫃公司股票(非活絡)	市場法：以相同產業且公司營運財務情況相近之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與對應之價值乘數，換算決定標的之價值。
國外公司債	以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37,657	\$ 36,4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7,278	251,8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57,935	191,550
應收票據淨額	21,864	41,941
應收帳款淨額	276,272	332,06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742	4,640
其他應收款	10,726	5,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	5
存出保證金	7,931	6,9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9,000	-
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6,316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0,000	750
應付帳款	86,394	75,408
其他應付款	127,270	132,28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598	17,667
長期借款	986	18,000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合併公司致力於確保公司因應營運所需時具有足夠且具成本效益之營運資本。本合併公司審慎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以降低市場之不確定性對公司財務發生潛在之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管理

(1) 匯率風險

本合併公司係以內銷市場為主，外銷、外購交易均以外幣報價，本合併公司採取外幣收支互抵之自然避險方式，外幣淨部位相對不大，匯率之波動對本合併公司之財

務營運並未造成重大影響，且本合併公司長期以來持續注意匯率之波動，以減少因匯率波動對本合併公司之影響。

本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金貶值／升值 5% 時，本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167 仟元及 4,955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4,221	\$ 200,300
－金融負債	77,197	72,38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63,208	235,993
－金融負債	91,584	36,41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679 仟元及 499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主要投資國內上市（櫃）股票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投資國外公司債）。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上漲／下跌 0.5%，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188 仟元及 182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0.5%，11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17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係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為減輕信用風險及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本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及保證金之取得，以降低客戶的信用風險。此外，本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114 及 113 年度除了對 A 公司外，本合併公司對其他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應收帳款 10%，該等公司往來已久且還款情形良好，故本合併公司相關信用風險不大。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本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及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894,136 仟元及 1,094,534 仟元。

下表係依據本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期間，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本合併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

1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90,000	\$ -	\$ -	\$ -	\$ 90,000
應付帳款	86,394	-	-	-	86,394
其他應付款	127,270	-	-	-	127,27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684	-	-	-	46,684
租賃負債—流動	16,542	-	-	-	16,54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598	-	-	-	598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	5,445	-	-	-	5,445
長期借款	-	645	401	-	1,04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5,571	11,908	52,855	80,334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50	\$ -	\$ -	\$ -	\$ 750
應付帳款	75,408	-	-	-	75,408
其他應付款	132,282	-	-	-	132,282
本期所得稅負債	43,370	-	-	-	43,370
租賃負債—流動	15,214	-	-	-	15,21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7,667	-	-	-	17,667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	6,721	-	-	-	6,721
長期借款	-	12,437	5,871	-	18,30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4,333	10,484	60,516	85,333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嘉大行興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以內之親屬之配偶
世鎧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機構負責人與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為同一人
冠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該機構負責人與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為同一人
盧仁傑	子公司拜普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嘉大行興業有限公司	\$ 37,412	\$ 49,796
	世鎧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6	\$ -
	冠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	\$ -

本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進銷貨交易，其交易條件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嘉大行興業有限公司	\$ 1,742	\$ 4,640

(四)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嘉大行興業有限公司	\$ 8	\$ 5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724	\$ 30,108
退職後福利	606	540
股份基礎給付	-	417
	<u>\$ 30,330</u>	<u>\$ 31,06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一)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或額度保證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61,652	\$ 61,6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 建築	<u>31,255</u>	<u>32,149</u>
	<u>\$ 92,907</u>	<u>\$ 93,801</u>

(二)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所述之擔保品外，另本合併公司之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予世越銀行存貨價值皆不低於美金 1,500 仟元，作為與該銀行借款之抵押。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之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與各廠商簽訂機器設備採購或工程合約，併同相關稅款總價越盾 4,53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5,723 仟元)，已付價款越盾 2,136,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460 仟元)，依其性質列於預付設備款項下。

合併公司之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應營運需求及未來業務發展與規劃，與信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預售廠辦合約，該建案坐落於新北市三重區中興段 57 地號等 26 筆，土地面積 109.29 坪，建物面積 517.58 坪，地下 2 樓停車位 17 個面積共 165.58 坪，總價約 308,000 仟元，共分 19 期支

付款項，預計完工日為 117 年 10 月；截至目前已支付第一期至第五期款計 43,295 仟元，依其性質列於預付設備款。

(二) 其他事項

112 年 2 月 15 日總統公布修正氣候變遷因應法，增訂徵收碳費規定，後續環境部於 113 年 8 月 29 日公告「碳費收費辦法」、「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及「碳費徵收對象溫室氣體減量指定目標」，並於 113 年 10 月公告碳費徵收費率及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依據 114 年度之排放量評估，合併公司 114 年度未達規定徵收門檻（2.5 萬公噸二氧化碳），尚無需估列應繳納之負債。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707	31.46	\$ 116,622	\$ 3,815	32.785	\$ 125,08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58	31.46	33,285	793	32.785	25,994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轉投資大陸情形。

三五、部門資訊

本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合併公司事業單位分為二個應報導部門：分別為台灣衛浴設備部門及越南衛浴設備部門，此二個部門主要經營衛浴設備、給水銅器等產品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為主，但由於二個應報導部門皆具有各自獨立策略性，故予以分別處理。

本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及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含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本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場衡量。

本合併公司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如下：

	台灣衛浴 設備部門	海外衛浴 設備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u>114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99,433	\$ 718,862	\$ -	\$ 2,618,295
部門間收入	<u>157,771</u>	<u>438,475</u>	(<u>596,246</u>)	-
收入合計	<u>\$ 2,057,204</u>	<u>\$ 1,157,337</u>	(<u>\$ 596,246</u>)	<u>\$ 2,618,295</u>
部門損益	<u>\$ 344,300</u>	<u>\$ 67,221</u>	(<u>\$ 57,199</u>)	<u>\$ 354,322</u>
部門總資產	<u>\$ 2,814,174</u>	<u>\$ 1,478,593</u>	(<u>\$ 1,363,421</u>)	<u>\$ 2,929,346</u>
部門總負債	<u>\$ 501,568</u>	<u>\$ 147,524</u>	(<u>\$ 11,375</u>)	<u>\$ 637,717</u>

(接次頁)

(承前頁)

	台灣衛浴 設備部門	海外衛浴 設備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u>113 年度</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17,274	\$ 673,051	\$ -	\$ 2,790,325
部門間收入	<u>187,209</u>	<u>537,355</u>	<u>(724,564)</u>	<u>-</u>
收入合計	<u>\$ 2,304,483</u>	<u>\$ 1,210,406</u>	<u>(\$ 724,564)</u>	<u>\$ 2,790,325</u>
部門損益	<u>\$ 407,492</u>	<u>\$ 49,762</u>	<u>(\$ 48,702)</u>	<u>\$ 408,552</u>
部門總資產	<u>\$ 2,757,012</u>	<u>\$ 1,523,016</u>	<u>(\$ 1,431,740)</u>	<u>\$ 2,848,288</u>
部門總負債	<u>\$ 446,680</u>	<u>\$ 140,484</u>	<u>(\$ 26,726)</u>	<u>\$ 560,438</u>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客 戶 A	<u>\$ 487,244</u>	<u>\$ 521,459</u>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POLARC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7,683	\$ -	\$ -	2.15%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1,836	\$ 898,678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POLARC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49,339	\$ 22,001	\$ 22,001	\$ 1,633	\$ -	0.98	\$ 898,678	Y	N	N	(註)

註：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1 年 12 月 18 日(九一)台財證(六)第○九一〇一六一九一九號函規定及股東會同意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及對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 20%。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股數：
 股、金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 之關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鑫龍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1,000	\$ 7,568	0.13%	\$ 7,568	
	凌陽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6,160	690	0.01%	690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	208	-	208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5,850	0.01%	5,850	
	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	7,210	-	7,210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	57,000	<u>16,131</u>	0.02%	<u>16,131</u>	
					<u>\$ 37,657</u>		<u>\$ 37,657</u>	
	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 29,000	0.52%	\$ 29,000	
	國外公司債							
	KOREA HYDRO & NUCLEAR POWER CO., LTD. Issue of US\$500,000,000 Floating Rate Notes due 2030	"	"	200,000	<u>6,316</u>	-	<u>6,316</u>	
					<u>\$ 35,316</u>		<u>\$ 35,316</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金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本表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判斷須列示之有價證券。

註 6：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 (銷) 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 比 率 %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 公司	越南凱撒衛浴股份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進 貨	\$ 429,461	31.47%	越南凱撒衛浴股份 有限公司出貨後 30 天內付款，惟 視資金需求調整	參酌商品市場售 價及毛利，雙 方議定之	越南凱撒衛浴股份 有限公司出貨後 30 天內付款，惟 視資金需求調整	應付帳款 \$ 1,375	1.59%	註 1 及 2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 公司	凱昇衛浴股份有限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銷 貨	142,360	5.44%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 公司出貨 30 天 內收款，惟視資 金需求調整	參酌商品市場售 價及毛利，雙 方議定之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 公司出貨 30 天 內收款，惟視資 金需求調整	應收帳款 10,135	3.38%	註 1

註 1：合併個體間之關係人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註 2：本公司與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雙方協議，由本公司代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原物料，本年度代為採購原物料金額為 35,640 仟元。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 15,411	於每季結束後 2 個月內收款，惟收款視 資金需求調整	0.59%
			1	其他應收款	3,238	—	0.11%
			1	進貨	429,461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向越南凱撒衛浴 股份有限公司進貨之價格係參酌商品 市場售價及毛利，雙方議定之，出貨 30 天內付款，並視資金需求調整	16.40%
			1	應付帳款	1,375	—	0.47%
		凱昇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42,360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向凱昇衛浴股份 有限公司銷貨之價格係參酌商品市場 售價及毛利，雙方議定之，出貨 30 天 內收款，並視資金需求調整	5.44%
			1	應收帳款	10,135	—	0.35%
			1	其他應收款	114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列示。

註 5：本公司與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雙方協議，由本公司代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原物料，代為採購原物料金額為 35,640 仟元。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	衛浴設備、給水銅器之製造與銷售	\$ 665,303	\$ 665,303	41,878	100.00	\$ 1,303,062	\$ 56,034	\$ 50,154	註 1、2、3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凱昇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衛浴設備、給水銅器之銷售	18,360	18,360	1,836	51.00	28,642	7,386	3,767	註 2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POLARC CO., LTD	越南	油漆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26,401	15,990	-	57.33	16,964	(4,954)	(2,602)	註 2

註 1：越南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損益與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投資收益之差異，係逆流銷貨未實現損益淨變動數 5,880 仟元。

註 2：合併個體間之投資損益業已沖銷調整。

註 3：期末持有比率為 99.9993%。